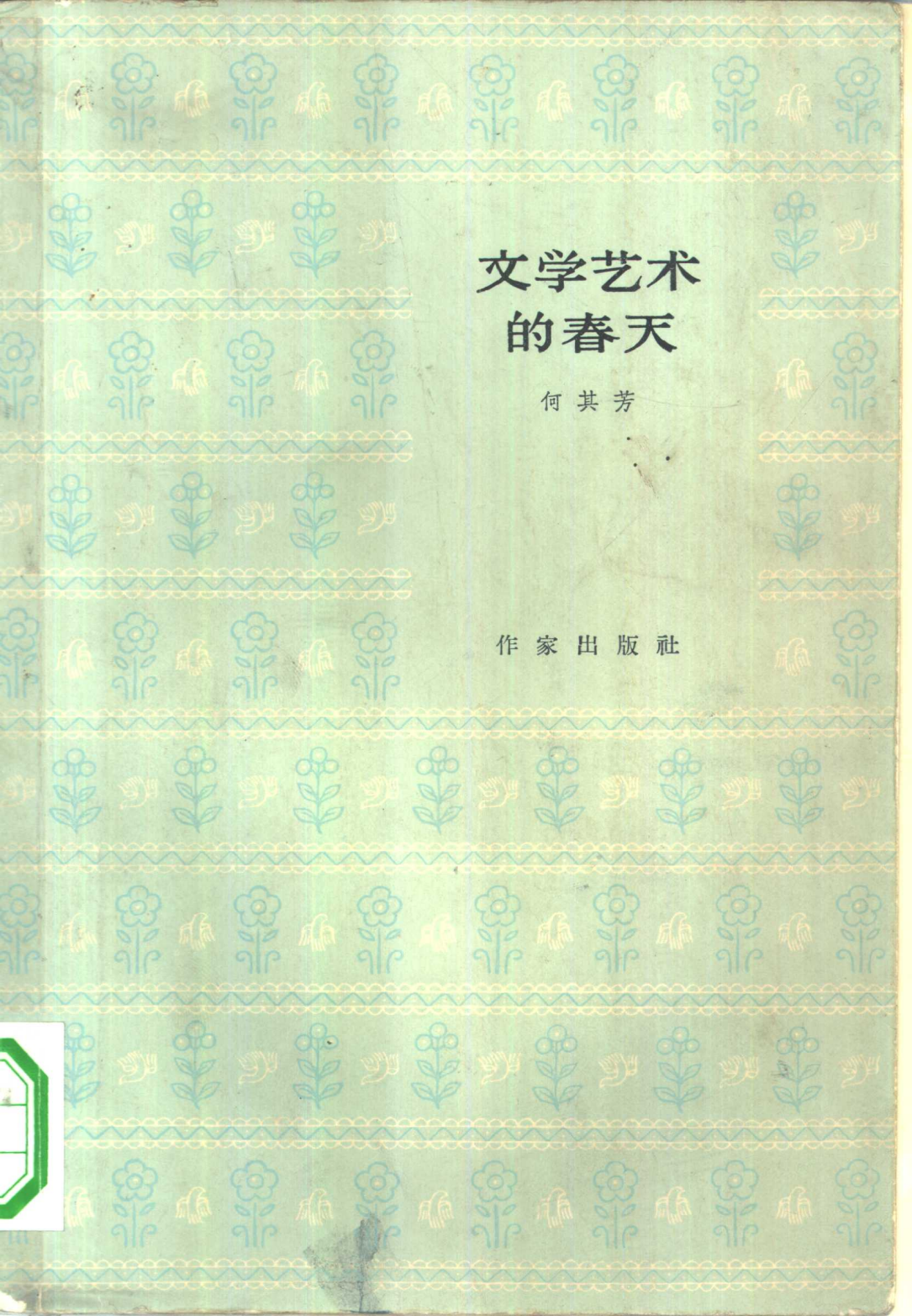




文学艺术 的春天

何其芳

作家出版社

文學藝術 的春天

陳其南

◎ 讀書筆記



文学艺术的春天

何其芳



作家出版社

1964

封面設計：曹辛之

文学艺术的春天 书号1760

作家出版社

(北京朝内大街320号)

字数298 000 开本850×168 1/32 插页2

1964年4月北京第1版 1964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平) 00001—1000册 (精) 0001—1000册

定价(4) 1.30元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序

除了《論阿Q》，这个集子所收的都是我最近五年来所写的議論文字。

最近五年来我没有做什么研究工作，但有时仍然有写文章的任务。为《文学知識》写的一些带有連續性的短文已編为《詩歌欣賞》；其他的議論文字編起来就成了这样一个集子。因为內容比較杂，只有按写作時間編排了。

我一直有这样一个想法：論文應該是經常研究的成果，正如創作應該是生活的积累的产物一样。还是在写《西苑集》里面的那些文章的时候，我就向一位年长的同志訴說過我的苦恼。我說，我总是在有了写文章的任务以后，才去閱讀一些有关的材料，而時間又总是很匆促，这样是很难写出可以令人滿意的文章的。他笑着回答，像是安慰我又像有所嘲諷：“你这比写文章之前什么材料也不看还是好一些。”有时候是难免有一些我們平时并无研究的問題需要我們去发表意見的。在这种情况下似乎也只有临时占有材料，临时进行短促的研究。在基础和准备較好的人，可能还是可以胜任愉快地完成任务的。但在我，既缺乏理論的修养，又对文学的历史和現狀都沒有进行系統的研究，依靠这种临陣磨枪的办法就很难对复杂的問題得到比較圓滿的解决，提出比較重要的創見，而且有些本来可以避免的缺点和錯誤

也就难于避免了。

写得較早一些的《論阿Q》就是一篇赶任务的文章。那时我还有部分的时间做研究工作，不像最近五年来完全为行政工作和一些临时的写作任务所占据。但我那时是在研究我国的古典文学，为鲁迅先生逝世二十周年写一篇紀念文章仍然是一个临时插入而且限期完成的任务；再加上我不自量力，不甘心以一篇泛泛的紀念文章去交卷，又不把自己的意見限制在人人可以通过的已有定論的范围以内，却去探討《阿Q正傳》这样一篇向来解釋有分歧的作品，试图回答为什么阿Q是一个农民但阿Q精神却是一种消极的可耻的現象这样一个难题；这样，尽管我在写文章以前閱讀了我所能搜集到的全部有关《阿Q正傳》的材料，而且在文章的开头还表现出有一点自信，写到末尾我却不能不連这点自信也有些动搖了。我說：“正因为困难，我在这里所試为作出的对于阿Q的一点說明，和比較圓滿的解釋大概还是很有距离的。”

《論阿Q》发表以后，在文学研究所召开的一次学术討論会上，就有一些同志对它提出了批評和非难。意見主要集中在对阿Q精神的阶级根源的分析上。我认为从遭到了困难和失败的剝削阶级中間，从落后的人民中間，都可以产生阿Q精神。这些同志认为这就是离开了阶级分析的方法。有一位同志在会上說：典型的共性就是阶级性，典型的个性就是阶级性的具体表現。这个公式和我在文章中提出的典型性并不完全等于阶级性的看法自然是大有徑庭的。按照这个公式來說明阿Q精神的阶级根源，必然会达到这样的結論：或者它只能是封建統治阶级的思想，或者它只能是农民的思想。事实上这样两种解釋都是存

在的。表現封建統治階級的思想的典型人物为什么是一个雇农呢？答曰：因为馬克思和恩格斯說過，“統治階級的思想在每一个时代都是占統治地位的思想”。如果事情真是这样簡單，这个问题只要引用經典著作中的一句話就可以解决，那么我們还把阿Q精神作为一个問題提出来探討，而且爭論不休，就都是庸人自扰了。但一个階級所特有的思想总是有它的特色的，我总觉得阿Q这个雇农身上的阿Q精神并不像他另外一些“合于聖經賢傳”的想法，“断子絕孙便沒有人供一碗飯”、強調“男女之大防”和排斥異端那样具有明显的封建思想的色彩。“統治階級的思想在每一个时代都是占統治地位的思想”，这并不等于說每一个时代的每一个階級的人物的每一种消极的思想都是那个时代的統治階級的思想。至于說阿Q精神只能是农民的思想，那就更难于解釋为什么从过去的許多封建統治階級的人物到今天的帝国主义及其走狗都那样阿Q了。

退一步說，就是姑且认为引用馬克思和恩格斯的那句名言来解釋阿Q精神也可以成为一說吧，又怎样來說明我在文章中提到的諸葛亮和堂·吉訶德这样的典型人物呢？难道他們性格上的最突出的特点，有智慧有預見和主观主义，也都是封建統治階級的思想嗎？堂·吉訶德或許还是比較容易解釋的。主观主义有階級的根源，也有認識的根源。就堂·吉訶德这个人物來說，他是一个特定的时代特定的階級的人，他身上的主观主义也具有他那个时代他那个階級的特点；但就他身上的主观主义的概括性來說，由于不同时代不同階級的人物的主观主义在認識的根源上有共同之处，堂·吉訶德却又可以成为不同时代不同階級的主观主义很厉害的人物的共名。要解釋諸葛亮这个典型人物就比較困难一些。他是一个封建統治階級的政治家，然

而他的有智慧有預見却又是人民所喜愛的，所贊揚的。你說人民的這種喜愛和贊揚是錯誤的，是喪失了階級立場階級觀點的表現嗎？恐怕還是一千多年來人民的選擇比你更正確。諸葛亮這個典型人物的性格上的最突出的特點反映了人民對於智慧和預見的要求，又反過來鼓舞了人民。你說這是人民把自己的願望加在這個歷史人物身上，因而要求有智慧有預見仍然只能是人民的思想嗎？但諸葛亮的确又是封建統治階級的政治家當中的一個很有智慧並有一定的預見的人物。這樣你就不能不承認有智慧有預見既是人民的願望，又是封建統治階級的某些杰出的人物的要求了。阿Q和堂·吉訶德、諸葛亮又不同一些，但也有類似之處。阿Q精神不像主觀主義有那樣長遠的認識的根源，也不像有智慧有預見是一種長久存在的要求和願望，它到底是在比較特殊的情況下產生的畸形的精神狀態；但像在不同時代不同階級的某些人物身上可以看到主觀主義、看到有智慧有預見一樣，不同時代不同階級的某些人物都可以有阿Q精神。只要我們說清楚了這種現象並不是超階級的，不同階級的人物的主觀主義、有智慧有預見和阿Q精神都是有階級性的，為什麼就不可以承認這樣的事實呢？為什麼承認了這樣的事實就是離開了階級分析的方法呢？

我對阿Q精神正是這樣說的。我說，剝削階級為了維持和鞏固它們的統治，當它們遭到困難和失敗的時候，特別是當它們走向沒落的時候，它們是不能公開承認自己的弱點和景況不佳，必然要採取自欺欺人的辦法來加以掩飾的；像阿Q這樣的勞動人民本來是沒有忌諱自己的弱點的必要的，但由於他還覺悟，由於他帶有保守性和落后性，他也不能正視、承認和克服自己的弱點，也就會用可笑的辦法來掩飾。在我，這正是努力在用階級

分析的方法的。这正是在說明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的农民的阿Q精神的不同的階級性。

現在好像流行這樣的說法：典型是共性和個性的統一。其實豈止典型，世界上一切具體的事物莫不都有共性和個性，莫不都是共性和個性的統一。用這個說法並不能說明文學上的典型的特點，並不能解決關於典型的種種問題。還需要進一步問：典型的共性和個性又是什麼？事物的共性是什麼，是可以根据把它們放在不同的種類或不同的範圍來考察而得出不同的答案的。比如阿Q，作為生物學上的人來說，他有生物的人的共性；作為階級社會的一個階級的成員來說，农民的階級性就是他的共性；作為农民階級的一個階層的成員來說，他又有雇農的共性；作為具有濃厚的阿Q精神的典型人物來說，如果我們不否認這種精神並不只是落后的农民才有，並不只是這一個特殊的人才有，那麼阿Q精神也就是這個典型人物的一種共性；等等。我們要討論的不是阿Q的生物的人的共性。但作為社會的人，他的共性也好像並不只是一個。從他的社會成分來考察，农民的階級性、雇農的階層性是他的共性，那麼他並不是一般的农民，一般的雇農，而是這樣一個具有濃厚的阿Q精神的雇農，就成為他的個性了。換一個角度來考察，如果承認阿Q精神是這個典型人物的一種共性，那麼他並不是抽象的阿Q精神的化身，而是這樣一個中國辛亥革命時期的未莊的雇農，就又成為他的個性了。典型人物的共性和個性的問題好像就是這樣複雜。文學上的許多典型人物，特別是那些影響很大的典型人物，都不只是有他們隸屬的階級和階層的共性，而且有他們的性格上最突出的特點這樣一種共性，甚至我們講他們的典型性常常就是指的了這一種共性。如果只承認他們的階級性和階層性是共性，把這

后一种共性仅仅当作他們的个性，那就无法解釋为什么我們常常把这后一种共性叫作典型性，为什么它們的概括性和思想意义是那样大了。

当然，情况是并不一样的。像堂·吉訶德、諸葛亮、阿Q，他們性格上的最突出的特点作为一种共性來說，概括了不同时代不同階級的某些人物的相同或相近似的精神状态。像曹操、葛朗台、奥勃洛摩夫，他們的性格上的最突出的特点或者是奸詐，或者是慳吝，或者是懶惰，各自从一个方面表現了剝削階級的本质。像奥涅金、罗亭，作为“多余的人”和“語言是巨人而行动是矮子”的典型來說，他們不过概括了一个阶层的人物的特点，过去的一种知識分子的特点。全部的情况比这里作为举例來說的远为复杂。但仅就这几种情况也可以看出，这些典型人物的性格上的最突出的特点作为一种共性來說，我們都只能說一无例外地浸透了他們的階級性，却并不等于他們的階級性。因此，典型的共性就是階級性的公式显然是簡單化的，不符合实际的情况的。事物的共性就包含在个性之中，沒有个性就沒有共性。在客觀的物质世界里並沒有抽象的共性。抽象的共性只是一种概括，只是存在于我們的概念里面，語言里面，理論和科学里面。典型的共性既然是浸透了階級性但并不完全等于階級性，它的个性也恐怕只能說都浸透了階級性但并不完全等于階級性的具体表現了。

虽然有些批評和非难我不能同意或不能完全同意，文学研究所召开的那次学术討論会对我还是很有益处的。从会上对于《論阿Q》的討論，我不但更清楚地認識到我沒有能够在理論上透彻地解决我所提出的問題，而且引起我对于典型的共性和个性的問題作了一些思考。由于有些同志的批評和非难，我还发

現《論阿Q》里面有一段文字的确是有缺点的，的确是表现了匆促写作中的疏忽和考虑不周。那就是在我说明了从剥削阶级当中，从落后的人民当中，在什么情况之下可以产生阿Q精神之后，我曾写了这样一段话：

《阿Q正傳》的很早的評論者沈雁冰說：“我又觉得‘阿Q相’未必全然是中国民族所特具，似人类的普通弱点的一种。”（《讀〈呐喊〉》）这种感觉是有根据的。当然，在阶级社会里，“人类的普通弱点”也不能不带上阶级的色彩，阶级的特点。在剥削阶级和劳动人民中间的主观主义和阿Q精神，是有相同之处而又/有差异的。而且最重要的差别是在这里：没落时期的剥削阶级的主观主义和阿Q精神是无法去掉的，就像是它们的影子一样将要一直跟随到它们的灭亡；而劳动人民的主观主义和阿Q精神却是可以避免可以克服的，因为我们并不害怕承认我们的错误和缺点，而且我们手里高举着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武器，自我批评的武器。

沈雁冰先生的那句话“似人类的普通弱点的一种”，本来就不是用很肯定的语气说的。我称之为“感觉”，再一次用他的说法的时候也加上了引号，并且接着又指出不同阶级的阿Q精神有差异，这些都说明我并非赞成真有一种什么“人类的普通弱点”。从《論阿Q》的全文更可以看出，我从头到尾都是在努力用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的方法来解释阿Q这个人物和阿Q精神的。有一个地方，我还说过鲁迅把阿Q精神称为“国民性”不妥当。不承认有籠統的“国民性”，怎么会赞成有“人类的普通弱点”呢？但是，不管怎样，我这段文字仍然是有缺点的。我没有把对那一句引用的話的保留表达清楚，这一段文字就仍然可以引起误解，仍然可以被从全文割裂开来，断章取义地认为我赞成似乎有一种“人类的

普通弱点”。这次編集子的时候，我把这一段文字改成这样了：

《阿Q正傳》的很早的評論者沈雁冰說，“我又觉得，‘阿Q相’未必全然是中国民族所特具，似人类的普通弱点的一种”（《讀〈呐喊〉》）。“似人类的普通弱点的一种”，这种說法自然是不科学的。但如果我們并不着重这后半句話，并不承认人类有什么抽象的超階級的弱点，而仅仅取其前半句話的意思，“阿Q相”并非只是旧中国一个国家內特有的現象，就不能不說，这位評論者的这种感觉仍然有一定的生活的根据。晚清的封建統治集团和今天的帝国主义者及其豢养的傀儡政权的阿Q精神，應該說没有什么本质上的不同。走向沒落的失敗的剝削階級和落后的还没有觉醒的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却不但表現形式有差異，而且本质上也是不同的。如我們在前面說明过的，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是为了維持它們的反动統治，而落后的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却不过由于他們还不觉悟而已。因此沒落时期的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是无法去掉的，就像是它們的影子一样将要一直跟隨到它們的灭亡；而落后的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却会随着他們的觉悟的提高而消逝，只要他們認識到沒有必要害怕承认自己的錯誤和缺点，而且接受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自我批評的武器。

虽然基本上还是原来的意思，却把我对那句引用的話的保留表达清楚了。原来是把主观主义和阿Q精神并提的，現在却只讲阿Q精神了。因为主观主义和阿Q精神究竟是不大相同的現象，主观主义有認識的根源，它的存在的时间比阿Q精神长远得多。还有一个比較重要的修改，就是說明了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的人民的阿Q精神有着本质上的不同。这也是那次学术討論会上有些同志提出的意見：他們說應該說明两者的差異是本质上的差異。这个意見我也接受了。

当然，或許从这里又会引出一个問題来：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的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既然有本质上的不同，那么它們的相同之处到底是不是真正相同呢？为什么在剝削階級和人民之間可以有相同之处呢？恩格斯在《反杜林論》里面說过这样的意思的話：并沒有什么永久不变的超階級的道德；封建貴族、資產階級和无產階級各有自己的特殊的道德；但在封建的道德、資產階級的道德和无產階級的道德这三种道德論中，仍然不能不包含許多共同之处，这是因为“它們有共同的历史背景”。我們是否从这里可以得到启发：阿Q精神虽然并不是一种什么道德，但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的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也有共同的历史背景，都是发生在私有制的社会里面。在私有制的社会里，許多不同階級的人都是要保护自己的利益的；在很多的情况下，坦率地承认自己的弱点都会成为一种对自己不利的事情。不願意坦率地承认自己的弱点，为什么就会成为阿Q精神那样一种畸形的可耻可笑的精神状态呢？当然还有一些特殊的情况，特殊的条件。在剝削階級，就是它們的沒落和失敗。在阿Q这种落后的人民，可能就是 he 受到殘酷的階級剝削階級压迫的一种結果，他的精神状态被扭曲了。他不可能有什么事实上的胜利，因此就只有以精神上的胜利来作为一种可怜的安慰和发泄了。这和比較圓滿的解釋大概仍然是很有距离的。这个問題还可以进一步探討。但說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既有本质上的不同，又有相同之处，仍然是可以的。列宁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說：“人的思想由現象到本质，由所謂初級的本质到二級的本质，这样不断地加深下去，以至于无穷。”他接着又說：“就本来的意义說，辯证法就是研究对象的本质自身中的矛盾；不但現象是短暫的、运动的、流逝的、

只是被假定的界限所划分的，而且事物的本质也是如此。”^①按照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种观点，人对事物的本质的認識是不断深化的，事物的本质除了最本质的本质而外，并非不能說其他带本质性质的东西也是一种本质；而且事物的本质也“只是被假定的界限所划分的”。那么我們就可以說：从階級性来划分，剝削階級的阿Q精神和落后人民中間的阿Q精神的差異是本质上的不同，而且在階級社会里，階級性的差異是最本质的差異；但如果从阿Q精神这一点来划分，它們的相同又并非假象，仍然有它們真正相同之处，即也是一种帶有一定的本质意义的相同。

《論阿Q》发表以后，我还讀到过李希凡同志的一篇批評文章，《典型新論质疑》^②。他对我論点是这样叙述的。他說，我认为阿Q的精神胜利法“不是特定的时代、社会、民族和階級的产物，而是某些人类普通的弱点”。他說，我认为“不必追究具体的产生阿Q主义的物质基础，因为阿Q主义‘似人类的普通弱点之一种’”；“这也就是說，阿Q主义不产生在具体的物质的階級的基础上，而是有人类社会以来的普通弱点之一”。他說，我断定阿Q精神“是祖祖代代生生不已的普通的性格弱点”。他最后的結論是：我“把现实主义的典型論导向抽象的人性論的陷阱”。他的这些叙述和論据到底有什么根据呢？他从头到尾都抓住上面所說的那一段有缺点的文字中的那句引用的話，“似是人类普通的弱点之一种”。他根本不說明这并不是我的論点，而仅仅是一句引用的話。他既不考虑我对这句引用的話本来是有

① 《列宁全集》38卷，中譯本278頁。

② 1956年12月出版的《新港》第6期。

保留的，更不顾及这句引用的話和《論阿Q》全文的观点并不符合，而就作了这样一些叙述和論断。他把我全部关于典型的意見“归納”为这样两个公式：

典型性格的突出的特点，不产生在社会历史现实的具体条件之下，这就是何其芳同志典型新論的第一个公式。^①

离开了典型人物的典型环境，离开了典型性格的活的形象，而把它抽象成“最突出的性格特点”——实际上是某些永恒的概念形式，这不是在分析现实主义文学的典型，而是在为“万能的概念”寻找新的解釋，其結果只可能是把典型論引向永恒不变的人性論的旧陷阱。

我以为这就是何其芳同志典型新論的第二个公式。^②

我在《論阿Q》里面不是明明在努力探討产生阿Q精神的阶级根源嗎？为什么說我认为“不必追究具体的产生阿Q主义的物质基础”，說我认为“阿Q主义不产生在具体的物质的阶级的基础上”，不是特定的时代、社会和阶级的产物呢？难道阶级不是一种客观的社会存在？难道阶级和我所探討的那些产生阿Q精神的阶级根源不是特定的时代和社会的产物？难道产生了我所說的那些阶级和阶级根源的社会居然沒有物质基础？事实胜于雄辯。我希望讀我这个集子的人把《論阿Q》全文，包括我在正文中作了修改但还保存在这篇序文里的那一段有缺点的文字，

① 李希凡同志后来把他这篇文章收入《弦外集》，删去了这句话。

② 《弦外集》里面也删去了这最后一句话。这是因为我曾向李希凡同志口头說过，他的这些叙述和概括不符合我的原意。他虽然删去了这样两句话，但他給我“归納”成的这两个“公式”实际上还是保留在《弦外集》中的，不过删去了这两句点明是“公式”的話而已。其他不符合原意的叙述和概括他都沒有作什么删改。

和李希凡同志的批評对照看一下，看他对我的論点的叙述、論断和“归納”到底是不是符合原意，是不是攻其一点，不計其余。

在学术問題的探討过程中，总是会有不同的意見的。把不同的意見提出来討論，爭論，对問題的深入和解决都是有益处的。我們可以批評这种意見，也可以反对那种意見。但我們在批評和反对別人的意見的时候，却不應該把他的論点加以引申，夸大，甚至加以改变，然后根据这种引申、夸大和改变来指摘別人的錯誤；也不應該断章取义，或者只挑选对自己的意見有利的地方，迴避和抹杀其他許多对自己的意見不利的論点，这样来构成批評和反对的根据。这样的作法对学术問題的討論是不利的，因为这实际上是把真正的分歧掩盖起来。这样的对別人的批評和反对也是徒劳的，因为你批評和反对的并不是他的真正的意見，不过是你自己用引申、夸大或者甚至改变的方法制造出来的錯誤。

从《典型新論质疑》和李希凡同志的其他关于《阿Q正傳》的文章看来，在对待阿Q精神的看法上李希凡同志和我的确是有分歧的。但真正的分歧并不是他所說的那样，而是主要在以下几个問題上：

第一，阿Q精神是不是只概括了我国鴉片战争以后的一个时代的“精神病态”。李希凡同志說，“阿Q不仅是一个特定階級的典型”，“它还是一个具有广泛社会意义的时代的綜合的典型。在它的精神状态里，概括着鴉片战争以后整个民族的屈辱和失败的血泪史。”他把阿Q精神称为“时代的精神病态”^①。阿Q是辛亥革命时期的一个雇农，他的性格和行动都有他那个时

① 《〈阿Q正傳〉簡論》。前面的引文見《典型新論质疑》。关于阿Q問題的这一部分，以后引李希凡同志的文字不注明者，均見《典型新論质疑》。

代他那个阶级的强烈的色彩；在鸦片战争以后不断遭到失败和屈辱的老大的大清帝国里面，阿Q精神是一种异常普遍的存在；而且正是因为阿Q式的想法和说法在清末民初很流行，鲁迅才孕育了阿Q这样一个人物——这些都是我在《论阿Q》中说到了的，没有争论的。分歧在于我认为就阿Q这个人物来说，他只能出现在我国辛亥时期；但就他性格上最突出的特点来说，它的共性却概括了更为长远更为广泛的阿Q精神。到底有多么长远多么广泛呢？我说在剥削阶级遭到了困难和失败的时候，在落后的人民还不觉悟的时候，都可以产生阿Q精神。是不是这样，还可以讨论。但无论如何不能认为我这样说就是没有了时代、社会和阶级的限制。李希凡同志认为阿Q精神只是概括了鸦片战争以后一个时代的“精神病态”，但他又说：“阿Q精神既然是阶级和民族的残酷压迫所形成的精神病态，自然会有它的历史的共性。不过，这种历史的共性，是有一定限度的。以阿Q的性格特点来看，我们不可能设想它可以贯通到古往今来的人类发展史中去。”这样，好像他又承认阿Q精神的概括性比鸦片战争以后一个历史时期更为长远了。他所要争的好像不过是有一定限度罢了。难道我的说法就没有一定限度吗？就可以理解为“贯通到古往今来的人类发展史中去”吗？和阿Q精神的概括性的广泛有关的，还有我认为它不只是中国才有。我引用沈雁冰先生过去写的那句话，其实感到他讲得有道理的倒是它的上半句，“我又觉得‘阿Q相’未必全然是中国民族所特具”。不知道李希凡同志赞不赞成这样的看法？如果不赞成，这也是一个分歧。

李希凡同志还说，我在《论阿Q》中所举的例子“都是处于崩溃时期的清代统治者和官僚士大夫的阿Q相”，可见我自己也